

明
湖
文
丛

洪迈『夷坚志』综论



邱昌员◎著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明
湖
文
丛

洪迈『夷坚志』综论



邱昌员◎著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洪迈《夷坚志》综论 / 邱昌员著. —北京: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,

2017. 4

ISBN 978-7-5203-1125-0

I. ①洪… II. ①邱… III. ①笔记小说-小说研究-中国-南宋

IV. ①I207. 4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244789 号

出 版 人 赵剑英
责任编辑 任 明
责任校对 李 莉
责任印制 李寡寡

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
邮 编 100720
网 址 [http: //www. csspw. cn](http://www.csspw.cn)
发 行 部 010-84083685
门 市 部 010-84029450
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

印刷装订 北京君升印刷有限公司
版 次 2017 年 4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710×1000 1/16
印 张 15
插 页 2
字 数 238 千字
定 价 75. 00 元

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,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

电话: 010-84083683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目 录

导 言	(1)
第一章 洪迈生平及其著述	(9)
第二章 《夷坚志》之成书	(13)
第一节 《夷坚志》的成书时间	(13)
一 第一阶段——《甲志》至《戊志》的编撰 (1142—1189)	(14)
二 第二阶段——《己志》至《癸志》的编撰 (1189—1194)	(19)
三 第三阶段——《支志》《三志》《四志》的编撰 (1194— 1202)	(20)
第二节 《夷坚志》的创作方式	(23)
一 采编记录	(24)
二 修订增补	(28)
三 摘录互证	(33)
四 删润傅益	(37)
第三节 洪迈的小说理论观	(39)
一 小说创作愉悦感的孜孜寻求	(40)
二 好奇尚异的公然标榜	(42)
三 求实、求信与虚构的矛盾	(47)
第三章 《夷坚志》与宋代朝政和吏治	(54)
第一节 《夷坚志》中的“宋代官场现形记”之一：阿谀谄附和 钩心斗角	(54)
一 贪贿聚敛	(54)
二 阿谀谄附	(56)
三 钩心斗角	(58)

第二节 《夷坚志》中的“宋代官场现形记”之二：冤情策源和 邪恶温床	(65)
一 宋代官员是许多冤案的制造者和促成者	(65)
二 达官权贵的暴虐凶残本性与邪恶变态心理	(68)
三 腐败的官府是不折不扣的邪恶温床	(70)
第三节 《夷坚志》刻画的胥吏群像	(72)
一 胥吏是邪恶的社会群体	(72)
二 胥吏欺上瞒下、奸猾不忠	(74)
三 胥吏贪婪暴虐、忘恩负义	(78)
四 胥吏徇私枉法、制造冤案	(81)
第四节 《夷坚志》再现了平民百姓凄凉的生活图景	(86)
一 宋金战争、盗贼峰起与无数生命的杀戮	(86)
二 兵革频仍、旱涝凶年与饥民食子的惨剧	(88)
三 易代之际动荡社会的悲欢离合	(89)
第四章 《夷坚志》中的情爱传奇	(99)
第一节 《夷坚志》描绘的真挚人间情爱	(99)
一 文人士子的真情之恋	(99)
二 市民之恋	(103)
三 婚姻恋情改变人生	(104)
第二节 《夷坚志》中人与异类的婚恋奇闻	(106)
一 人神之恋	(106)
二 人鬼婚恋	(109)
三 人与精怪(妖)之婚恋	(120)
第三节 《夷坚志》独具特色的情色骗局故事	(124)
一 情色骗局故事	(125)
二 赌骗或赌、色结合的骗局故事	(127)
三 以宝物和宗教法术设骗的故事	(129)
第五章 《夷坚志》中的侠义公案小说	(134)
第一节 《夷坚志》中的侠义小说	(134)
一 女性侠义英雄	(135)
二 传统典型的侠客	(138)
三 市民侠士	(139)

四 文人侠	(142)
第二节 《夷坚志》之市井英雄传奇	(146)
一 抗击邪恶和外侮的勇士	(146)
二 起义领袖和绿林好汉	(150)
三 其他类型的市井英雄	(152)
第三节 《夷坚志》中的公案故事	(154)
一 冤案故事抨击社会黑暗	(155)
二 疑案公断歌颂清官能吏	(156)
三 案情巧合与灵物义兽	(159)
四 公案故事暴露罪犯的狡诈与凶残	(161)
第六章 《夷坚志》与宋代市民文化	(165)
第一节 《夷坚志》展现的商人世界	(165)
一 商人的奸猾贪婪	(165)
二 商人的情感生活	(168)
三 商妇孑子守家的孤独与寂寞	(171)
四 商人的善举	(173)
五 商人经商路上的杀机	(174)
六 海外贸易的奇遇与历险	(176)
第二节 《夷坚志》对市井拜金气习的批判	(178)
一 “一夜暴富”的市井白日梦	(178)
二 金钱对亲情的扭曲	(183)
三 金钱对道德、人性的异化	(185)
第三节 《夷坚志》与宋代市井百工	(188)
一 宋代医学历法的科技想象	(188)
二 杂剧优伶嬉笑怒骂的时政关怀	(190)
三 市井百工的智慧巧思与神奇技艺	(193)
第七章 《夷坚志》与宋代诗歌文化的传播	(199)
第一节 《夷坚志》的诗歌文献学和传播学价值	(200)
一 《夷坚志》记录留存了大量宋人诗词	(200)
二 《夷坚志》反映了宋代文人诗歌文化背景下的生活情态	(203)
三 《夷坚志》与宋代诗歌文化的传播	(206)

第二节 从《夷坚志》看宋代女性诗词的传播方式	(208)
一 宋代许多女性诗才敏捷	(209)
二 女性诗词的主要传播方式	(210)
三 女性诗词的传播特点	(216)
第三节 《夷坚志》与宋代“嘲谑诗词”的流传传播	(217)
一 洪迈通脱豁达的诗词观念及其对“嘲谑诗词”的大力关注	(217)
二 “嘲谑诗词”的讽刺批判功能与矛头指向	(219)
三 “嘲谑诗词”的艺术特色	(224)
主要参考书目	(227)
后 记	(231)

导 言

洪迈以个人之力编撰了一部中国文言小说史上卷帙浩繁、规模巨大的小说集《夷坚志》，几乎可以和《太平广记》相比肩，这是非常难能可贵的，清代著名学者阮元在《研经室外集》卷三中很是感慨地说：“小说家唯《太平广记》为卷五百。然卷帙虽繁，乃搜辑众书所成者。其出于一人之手，而卷帙遂有《广记》十之七八者，唯有此书，亦可谓好事之尤者矣。”^①《夷坚志》有四百二十卷，南宋陈振孙《直斋书录解题》卷十一为小说家类著录，并说：“《夷坚志》，《甲》至《癸》二百卷，《支甲》至《支癸》一百卷，《三甲》至《三癸》一百卷，《四甲》《四乙》二十卷，大凡四百二十卷。翰林学士鄱阳洪迈景卢撰。”^②

但遗憾的是，《夷坚志》到元代时即已有所散佚，脱脱等修撰《宋史》时，卷二〇六《艺文志五》小说家类分两种著录《夷坚志》，一种为《甲》《乙》《丙》三志六十卷，一种为《丁》《戊》《己》《庚》四志八十卷，二者相加一百四十卷，已非原数。^③至明代，亡佚更多。胡应麟《少室山房类稿》卷一〇四有文《读〈夷坚志〉五则》，记叙自己四处搜寻《夷坚志》的情况，说当时著名的藏书家如童子鸣、陈晦伯、琅琊长公等都不知有《夷坚志》一书。后来找到一个武林雕本，“仅五十卷，而分门别类，紊乱亡章。”又曾从王参戎处得到一个百卷抄本，也是“首撰《甲》至《癸》百卷皆亡，仅《支甲》至《支癸》十帙耳。迨其中《己》《辛》《壬》等帙，又《三甲》中书，盖《支志》亡其三，而《三志》亡

①（清）阮元：《研经室外集》，见《四库全书总目提要·附录》，河北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，第5583页。

②（宋）陈振孙：《直斋书录解题》，丛书集成初编本，商务印书馆1937年12月初版，第324页。

③（元）脱脱等：《宋史》，中华书局1977年版，第5227页。

其七矣。《四志》百卷，竟亡繇物色。”^①清《四库全书》只收录了《夷坚支志》五十卷，即《支甲》至《支戊》，也不是全集。后来阮元等人找到了严元照的影宋抄本，存《甲》《乙》《丙》《丁》四志八十卷，近人张元济又收集到了《支庚》《支癸》和《三志己》《三志辛》《三志壬》五志五十卷，再根据《新编分类夷坚志》辑出二十五卷题《夷坚志补》，又从其他诸书中补辑出一卷题《夷坚志再补》，终得二百零六卷编成《新校辑补夷坚志》，由涵芬楼排印刊行。1981年中华书局出版何卓点校的《夷坚志》即以涵芬楼本为底本，复从《永乐大典》中辑出逸文二十八则，编为《三补》一卷，共得二百零七卷。这样，中华书局本就成了目前收录《夷坚志》作品最全最好的通行本，但数量仍不到原书的一半。

从性质上来说，《夷坚志》是一部以志怪为主的文言小说集，它包含了志怪题材的各种故事类型，诸如神仙、鬼魂、精怪、灵异、前定、因果报应等靡不备具。南宋文人叶祖荣曾编有《新编分类夷坚志》五十卷，从《甲》至《癸》各五卷，将《夷坚志》中的故事从原书中选出重新分门别类编排，归纳为忠臣、孝子、节义、阴德、阴谴、禽兽、冤对报应、幽明二狱、欠债、妒忌、贪谋、诈谋骗局、奸淫、杂附、妖怪、前定、冥婚嗣息、夫妻、神仙、祀教、淫祀、神道、鬼怪、医术、十相、杂艺、妖巫、梦幻、奇异、精怪、坟墓、设醮、冥官、善恶、僧道恶报、入冥三十六个门类。^②大体可见其内涵之丰富。

包罗万象的故事使《夷坚志》反映社会生活面异常广阔，举凡宋代社会的政治经济、法制吏治、伦理道德、文化教化、宗教信仰、市井风俗、乡土民情等无不涉及，再现了纷纭复杂的大千世界，真实地记录了北宋、南宋三百多年政治、经济和文化的发展历程，可以说，这部作品是宋代民众的生活史、心灵史和风俗史。

《夷坚志》体制庞大，内容繁富驳杂，编撰时间漫长，集中作品不免有艺术水平参差不齐的现象，以致历代学者的评价褒贬不一。如陆游的评价极高，他作诗《题〈夷坚志〉后》曰：“笔近反《离骚》，书非支诺皋，岂惟堪补史，端足擅文豪。驰骋空凡马，从容立断鳌。陋儒哪得议，

①（明）胡应麟：《少室山房类稿》，引自《夷坚志·附录》，中华书局2006年10月第2版，第1823页。

②（宋）叶祖荣：《新编分类夷坚志》，国家图书馆出版社2009年版。

汝辈亦徒劳。”^① 陈振孙则是最早对《夷坚志》提出明确批评的著名学者：

稗官小说，昔人固有为之者矣。游戏笔端，资助谈柄，优贤乎己，可也。未有卷帙如此其多者，不亦谬其用心也哉。且天壤间反常反物之事，惟其罕也，是以谓之怪。苟其多，至于不胜载，则不得为异矣。世传徐铉喜言怪，宾客之不能自通与失意而见斥绝者，皆诡言以求合。今迈亦然。晚岁急于成书，妄人多取《广记》中旧事改窜首尾，别为名字以投之，至有数卷者，亦不复删润，径以入录，虽叙事猥酿，属辞鄙俚，不恤也。^②

陈振孙认为《夷坚志》之失一在于志怪之作太多，量多则无价；二在于急于成书，草率编纂，艺术水平不高。

至明代，胡应麟《少室山房类稿》也持批评意见：“余尝欲取洪书，芟其非怪而附录者，与往籍已见而并收者，泊宋元诸小说及国朝祝希哲、陆浚明等编，分类以续《广记》一书，大都亦五百余卷。虽靡关理乱，而或裨见闻，犹胜洪之售欺于天下也。”^③

清代文人中赞赏《夷坚志》的似乎要多一些，沈屺瞻的评论将《夷坚志》推向了前所未有的高度：“第观其书，混濔恣纵，瑰奇绝特，可喜可愕，可信可征，有足以扩耳目闻见之所不及，而供学士文人之搜寻摭拾者，又宁可与稗官野乘同日语哉！”^④ 袁枚《小仓山房诗集》卷二十六有诗《余续〈夷坚志〉未成，到杭州，得逸事百余条，赋诗志喜》，表达其对《夷坚志》的推崇：“老去全无记事珠，戏将小说志《虞初》。徐铉悬赏东坡索，载得杭州鬼一车。”^⑤ 陆心源《〈夷坚志〉序》的评价则比较

①（宋）陆游：《剑南诗稿》（钱仲联校注）卷37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，第2371页。

②（宋）陈振孙：《直斋书录解题》，丛书集成初编本，商务印书馆1937年12月初版，第325页。

③（明）胡应麟：《少室山房类稿》，引自《夷坚志·附录》，中华书局2006年10月第2版，第1823页。

④（清）沈屺瞻：《〈夷坚志〉序》，引自《夷坚志·附录》，中华书局2006年10月第2版，第1835页。

⑤（清）袁枚：《袁枚全集》，江苏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，第562页。

客观中允，指出问题的同时也肯定成就：

虽其所载，颇与传记相似，饰说剽窃，借为谈助，《支甲序》已自言之。至于文思隽永，层出不穷，实非后人所及。自《甲志》至《四甲》，凡三十一序，各出新意，不相复重，赵与峕《宾退录》节录其文，推挹甚至，信乎文人之能事，小说之渊海也。^①

鲁迅《中国小说史略》对《夷坚志》的评价也不高：“奇特之事，本缘希有见珍，而作者自序，乃甚以繁夥自诿，毫期急于成书，或以五十日作十卷，妄人因稍异旧说以投之，至有盈数卷者，亦不暇删润，径以入录。”“诸书大都偏重事状，少所铺叙，与《稽神录》略同，顾《夷坚志》独以著者之名与卷帙之多称于世。”^②

历代学者对《夷坚志》的褒贬不一、毁誉参半客观上影响了人们对《夷坚志》的关注，使《夷坚志》长期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，其认识价值、文学价值和文化价值都没有得到深入发掘。

近年来，《夷坚志》为学界高度关注，学者们主要围绕着《夷坚志》的成书、洪迈的小说理论、《夷坚志》的故事内涵、《夷坚志》的影响、《夷坚志》与民俗文化和商业文化的关系等问题展开了重点探索，取得了可喜成绩。

如李剑国《〈夷坚志〉成书考——附论“洪迈现象”》^③、张祝平《〈夷坚志〉材料来源及搜集方式考订》^④、凌郁之《洪迈著作系年考证》^⑤、胡绍文《〈夷坚志〉版本研究》^⑥、刘守华《宋代的民间故事集成

①（清）陆心源：《〈夷坚志〉序》，引自《夷坚志·附录》，中华书局2006年10月第2版，第1839页。

② 鲁迅：《中国小说史略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版，第65、66页。

③ 李剑国：《〈夷坚志〉成书考——附论“洪迈现象”》，《天津师范大学学报》1991年第3期。

④ 张祝平：《〈夷坚志〉材料来源及搜集方式考订》，《南通师范学院学报》1999年第2期。

⑤ 凌郁之：《洪迈著作系年考证》，《文献》2000年第2期。

⑥ 胡绍文：《〈夷坚志〉版本研究》，《大理学院学报》2002年第2期。

《夷坚志》》^①、袁文春《洪迈〈夷坚志〉的传录姿态与价值焦虑》^②等都是有关《夷坚志》成书问题研究的力著。

关于洪迈的小说理论,首先有李剑国在《宋代志怪传奇叙录》中认为洪迈“从根本上说他对小说尤其是志怪小说的特性并无明确自觉的认识,仍以一种史家‘传信’意识来看待小说写作,……为此他十分看重故事本身的可信程度,并绝对排斥作者的再创造,排斥虚构。”^③张祝平《论洪迈的小说观》则认为洪迈的小说观念革新与保守并存,既充分肯定小说的价值,将志怪概念拓展向人事之奇,又徘徊于小说的虚实之间,怀疑鬼神怪异的同时也相信天命。^④周榆华《〈夷坚志〉的编撰及洪迈对志怪小说的看法——从〈夷坚志〉的多篇序言谈起》认为洪迈有“好奇尚异”的习性、“随闻即录”的材料来源、“寓言其间”的编撰目的、“言不必信”的虚构意识,表现出小说理论家的巨大勇气和宏远见识。^⑤刘良明《洪迈对志怪小说理论批评的历史性贡献》认为,洪迈《夷坚志》的多篇序言深入探讨了志怪小说多方面的理论问题,他主张提高小说的地位,指出艺术虚构是小说作品的重要特征,阐释了小说与作家情志的关系,这代表了当时小说理论的发展水平,体现洪迈超出常人的认识。^⑥

《夷坚志》故事题材与主题研究,有刘娜的硕士学位论文《〈夷坚志〉故事类型研究》^⑦、丁雅的硕士学位论文《〈夷坚志〉的叙事学研究》^⑧、邵贤敏的硕士学位论文《〈夷坚志〉梦幻故事的文化解读》^⑨等。

《夷坚志》对后代小说的影响非常深远,集中探讨这一问题的成果主要有杨义《从〈酉阳杂俎〉到〈夷坚志〉》^⑩、日本学者冈本不二明

① 刘守华:《宋代的民间故事集成〈夷坚志〉》,《高等函授学报》1999年第2期。

② 袁文春:《洪迈〈夷坚志〉的传录姿态与价值焦虑》,《燕山大学学报》2013年第2期。

③ 李剑国:《宋代志怪传奇叙录》,南开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,第351页。

④ 张祝平:《论洪迈的小说观》,《淮阴师范学院学报》2001年第5期。

⑤ 周榆华:《〈夷坚志〉的编撰及洪迈对志怪小说的看法——从〈夷坚志〉的多篇序言谈起》,《南昌大学学报》2004年第1期。

⑥ 刘良明:《洪迈对志怪小说理论批评的历史性贡献》,《武汉大学学报》1996年第6期。

⑦ 刘娜:《〈夷坚志〉故事类型研究》,硕士学位论文,华中师范大学,2008年。

⑧ 丁雅:《〈夷坚志〉的叙事学研究》,硕士学位论文,浙江师范大学,2007年。

⑨ 邵贤敏:《〈夷坚志〉梦幻故事的文化解读》,硕士学位论文,福建师范大学,2010年。

⑩ 杨义:《从〈酉阳杂俎〉到〈夷坚志〉》,《齐鲁学刊》1992年第2期。

《〈睽车志〉与〈夷坚志〉——“科学与志怪”之一》^①、侯会《〈夷坚志〉中的〈水浒传〉素材》^②、项裕荣《〈夷坚志〉与小说〈西游记〉——也论孙悟空的原型》^③、刘勇强《论“三言二拍”对〈夷坚志〉的继承与改造》^④、张敦彦《“新闻总入〈夷坚志〉”——浅谈〈聊斋志异〉的文学继承》^⑤、法国巴黎第七大学教授张福瑞《〈夷坚志〉对文学作品的影响》^⑥、周以量《〈夷坚志〉在古代日本的传播与接受》^⑦、闵宽东《〈夷坚志〉的韩国传入和影响之研究》^⑧等。张祝平《〈夷坚志〉论稿》一书第四编则从明清戏曲、“三言二拍”“四大名著”、《聊斋志异》对《夷坚志》的接受与传播等多点切入，全面分析考察了《夷坚志》对后世戏曲、白话小说、文言小说的影响与滋润。^⑨

也有许多论者研究《夷坚志》与民俗文化、商业文化、宗教文化的关系，如刘黎明的系列论文《〈夷坚志〉“黄谷蛊毒”研究》^⑩、《〈夷坚志〉“建德妖鬼”故事研究》^⑪、《〈夷坚志〉与南宋江南密宗信仰》^⑫、《〈夷坚志〉与“天心法”》^⑬，以及大冢秀高《〈夷坚志〉中的独脚鬼》^⑭、魏华仙《从〈夷坚志〉看宋代房产诸形态》^⑮、唐国锋《从〈夷坚

① 冈本不二明：《〈睽车志〉与〈夷坚志〉——“科学与志怪”之一》（王枝忠译），《甘肃社会科学》1995年第6期。

② 侯会：《〈夷坚志〉中的〈水浒传〉素材》，《明清小说研究》1999年第2期。

③ 项裕荣：《〈夷坚志〉与小说〈西游记〉——也论孙悟空的原型》，《复旦学报》2005年第2期。

④ 刘勇强：《论“三言二拍”对〈夷坚志〉的继承与改造》，《文学遗产》1995年第4期。

⑤ 张敦彦：《“新闻总入〈夷坚志〉”——浅谈〈聊斋志异〉的文学继承》，《蒲松龄研究》1997年第3期。

⑥ 张福瑞：《〈夷坚志〉对文学作品的影响》（姜刚译），《沈阳师范学院学报》1980年第2期。

⑦ 周以量：《〈夷坚志〉在古代日本的传播与接受》，《明清小说研究》2006年第2期。

⑧ 闵宽东：《〈夷坚志〉的韩国传入和影响之研究》，《九江学院学报》2011年第3期。

⑨ 张祝平：《〈夷坚志〉论稿》，中国文史出版社2003年版。

⑩ 刘黎明：《〈夷坚志〉“黄谷蛊毒”研究》，《四川大学学报》2003年第1期。

⑪ 刘黎明：《〈夷坚志〉“建德妖鬼”故事研究》，《清华大学学报》2003年第1期。

⑫ 刘黎明：《〈夷坚志〉与南宋江南密宗信仰》，《四川师范大学学报》2002年第3期。

⑬ 刘黎明：《〈夷坚志〉与“天心法”》，《西南民族大学学报》2004年第3期。

⑭ 大冢秀高：《〈夷坚志〉中的独脚鬼》，《社会科学辑刊》1980年第3期。

⑮ 魏华仙：《从〈夷坚志〉看宋代房产诸形态》，《贵族文史丛刊》2005年第2期。

志》看宋代商业信息的传播途径》^①、叶静《论洪迈的民俗观念及其学术史意义》^②、孙薇薇硕士学位论文《〈夷坚志〉与宋代城市民俗研究》^③、柳清硕士学位论文《〈夷坚志〉的民间信仰研究》^④、于国华硕士学位论文《佛禅与〈夷坚志〉》^⑤、朱文广硕士学位论文《〈夷坚志〉报应故事所见南宋民众观念与基层社会》^⑥等。

综合性研究的成果主要有张祝平《〈夷坚志〉论稿》、张文飞的博士学位论文《洪迈〈夷坚志〉研究》^⑦、王瑾的博士学位论文《〈夷坚志〉新论》^⑧、王桑的硕士学位论文《洪迈〈夷坚志〉研究》^⑨等。

尽管如此,笔者以为,《夷坚志》的研究还有许多期待突破的空间,这要求我们要进一步文本细读、深入发掘材料、加大理论阐述力度。如关于《夷坚志》的成书问题,此前的研究主要集中于《夷坚志》各志成书时间的推考、版本的收集辨析,对《夷坚志》的创作方式、创作过程则较少论及。即使各志成书时间的推考也存在材料研读不细、时间推考不准确的问题,如洪迈有两篇序言记述《己志》之成书:先有《庚志序》,其大意说:“《初甲志》之成,历十八年,自《乙》至《己》,或七年,或五六年。”这里说《己志》之成书至少花了五六年时间。后来《支甲序》又说:“自《甲》至《戊》,几占四纪,自《己》至《癸》,才五岁而已。”这里又说《己》《庚》《辛》《壬》《癸》五志总共才花五年,平均每志不到一年。两篇序言显然是矛盾的,洪迈的记述有了重大错误。这些材料是决定我们对《夷坚志》成书时间推考准确与否的关键,但从现有的研究成果来看,一直未有论者发现这一问题,因此虽然做了很多工作,却不能得到准确客观的结论。

① 唐国锋:《从〈夷坚志〉看宋代商业信息的传播途径》,《柳州师专学报》2004年第3期。

② 叶静:《论洪迈的民俗观念及其学术史意义》,《江西社会科学》2009年第3期。

③ 孙薇薇:《〈夷坚志〉与宋代城市民俗研究》,硕士学位论文,黑龙江大学,2010年。

④ 柳清:《〈夷坚志〉的民间信仰研究》,硕士学位论文,上海师范大学,2010年。

⑤ 于国华:《佛禅与〈夷坚志〉》,硕士学位论文,东北师范大学,2006年。

⑥ 朱文广:《〈夷坚志〉报应故事所见南宋民众观念与基层社会》,硕士学位论文,陕西师范大学,2006年。

⑦ 张文飞:《洪迈〈夷坚志〉研究》,博士学位论文,复旦大学,2008年。

⑧ 王瑾:《〈夷坚志〉新论》,博士学位论文,暨南大学,2010年。

⑨ 王桑:《洪迈〈夷坚志〉研究》,硕士学位论文,赣南师范学院,2011年。

又如关于洪迈的小说理论，此前的研究对洪迈的小说理论观作了较深透的分析，但对洪迈有关历代小说的评析却注意不够，其朴素的小说史观基本未论及。再如对《夷坚志》文化价值的探讨，此前的研究对其民俗文化价值作了较多关注，但对其与宋代市井文化、诗歌文化的关联则涉及较少。

鉴于此，笔者拟从成书论、主题论、文化论、传播论等方面入手，对《夷坚志》展开研究，力图对《夷坚志》作出更为细致的发掘考察，尤致力于将《夷坚志》的整体性观照与具体作品的个体性考证、分析结合起来，并使努力使已得到的认识系统化、逻辑化，从而使我们对《夷坚志》的研究能提升到更高的层次，具有更为普遍的意义。

第一章 洪迈生平及其著述

洪迈（1123—1202），字景卢，号容斋，别号野处老人，谥号文敏，生于北宋徽宗宣和五年，卒于南宋宁宗嘉泰二年。饶州鄱阳（今江西鄱阳）人，是洪皓的第三个儿子。

洪迈年仅七岁的时候（高宗建炎三年，1129），父亲洪皓出使金国，遭金人扣留长达十五年之久，直至洪迈二十一岁时（绍兴十三年，1143）才回国。因此，洪迈是随兄长洪适、洪遵投奔舅父成长、攻读的，与二兄并称于世，号为“三洪”。他天资聪颖，《宋史·本传》说他：“幼读书日数千言，一过目辄不忘，博极载籍，虽稗官虞初，释老傍行，靡不涉猎。”^①绍兴十二年，他曾随二兄一起参加博学宏词科的考试，洪适、洪遵都顺利考取了，洪迈却遗憾地落榜了。

绍兴十五年，洪迈登进士第，从此走上仕途。初授两浙转运司干办公事，紧接着又为敕令所删定官。这个时候，洪皓已自金返国，但因为忤逆得罪了奸相秦桧，而被贬饶州。洪迈也因此受到排挤打击，出为添差福州教授。

绍兴二十五年，洪皓去世，洪迈归家葬父守孝。同年，秦桧亦亡。由此，洪迈丁忧期满后得以累迁吏部郎兼礼部、枢密检详文字等职。

绍兴三十一年，朝廷讨论宋钦宗的谥号，洪迈提出：“渊圣北狩不返，臣民悲痛，当如楚人立怀王之义，号怀宗，以系复仇之意。”但是没有被采纳。同年，著名抗金将领、四川宣抚使吴玠病重，朝廷派知枢密院事叶义问到前线巡察军队，叶义问奏请洪迈参议军事。来到镇江时，叶义问听说瓜洲官军正与金人对峙，惊恐失措。后来，又有建康驿卒送信告急，叶义问无以应对，想返回，洪迈却非常镇定，劝阻他说：“今退师，无益京口胜败之数，而金陵闻返旆，人心动摇，不可。”后迁左司员

^①（元）脱脱：《宋史》卷373，中华书局1977年版，第11570页。

外郎。

绍兴三十二年正月，金世宗完颜雍继位，他派遣左监军高忠建来临安向南宋朝廷告知登位并议和。朝廷对此进行讨论，宋高宗提出：“向日讲和，本为梓宫、太后，虽屈己卑辞，有所不惮。今两国之盟已绝，名称以何为正，疆土以何为准，朝见之仪，岁币之数，所宜先定。”“朕料此事终归于和，欲首议名分，而土地次之。”但洪迈却力主：“土疆实利不可与，礼际虚名不足惜。”高宗、洪迈的建议都有失偏颇，遭到礼部侍郎黄中、兵部侍郎陈俊卿的反对。洪迈被委派为接伴使，“于是奏更接伴礼数，凡十有四事”，由此“自渡江以来，屈己含忍多过礼，至是一切杀之，用敌国体，凡远迎及引接金银等皆罢”，“持旧礼折伏金使”。此后洪迈进起居舍人。三月，朝廷要派遣使者报金国聘，洪迈又“慨然请行”，以翰林学士名义充贺金国主登位使。高宗亲札赐洪迈等说：“祖宗陵寝，隔阔三十年，不得以时洒扫祭祀，心实痛之。若彼能以河南地见归，必欲居尊如故，正复屈己，亦何所惜。”洪迈上奏道：“山东之兵未解，则两国之好不成。”来到金国，金阁门见南宋国书后认为“不如式”，“抑令人于表中改陪臣二字，朝见之仪必欲用旧礼”。洪迈坚决不同意，拒绝了金人的无礼要求，于是金人将他们锁在使馆里，“自旦及暮水浆不通，三日乃得见。金人语极不逊，大都督怀忠议欲质留，左丞相张浩持不可，乃遣还。”

是年，高宗退位，孝宗即位。七月，洪迈回到朝廷，不料，殿中御史张震弹劾洪迈“使金辱命”，洪迈于是被罢免。不过，无论是当时还是后人都认为洪迈出使金国不为威武所屈，坚持了民族气节，范成大即曾作诗《送洪景庐内翰使虏二首》赞他曰：“国有威灵双节重，家传忠义一身轻。”^①在南宋时期，有很多文人都曾出使金国，但像洪皓、洪适、洪迈父子三人都曾出使金国却为仅见。^②

隆兴元年（1163），洪迈又被起用，出知泉州。四年后即乾道二年（1166），又知吉州。后又除起居舍人，到职后，洪迈随即对“皇帝起居注”的修撰提出建议：“起居注皆据诸处关报，始加修纂，虽有日历、时

^①（宋）范成大：《送洪景庐内翰使虏二首》，见《范石湖集》卷10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，第119页。

^②按：洪适在隆兴二年也曾出使金国。